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贯彻落实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拟订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配套政策和文件。
- 2、研究拟订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 3、推进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任务落实，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综合考核、专项考核指标日常监测和报送工作。
- 4、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投资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
- 5、负责列入中省市城中村、棚户区改造计划申报有关工作，协调做好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和政策性银行贷款等有关融资工作。
- 6、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调查摸底工作，拟订年度实施改造项目的范围并组织实施。
- 7、负责和指导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的实施工作。

8、负责协调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的社区建设、集体经济体制改革等无形改造工作有关问题。

9、督促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遗留问题的协调处理工作。

10、负责推进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工作。

11、负责协调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营商环境提升、咨询服务和项目招商等相关工作。

12、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政策法规宣传工作。

13、负责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负责组织建立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基础数据库并动态更新。

14、协调开发区做好征地拆迁、农民安置等工作，落实区委区政府支持开发区建设工作部署。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区城棚改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协调科、计划财务科、改造事务科、征收安置科、社会事务科、开发协调科和财税协调科。

二、工作任务

2023年，我中心将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安排部署，继续做好中心党建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同时做好重点项目、回迁安置和两区协调等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

（一）继续加强组织建设

1. 强化理论武装、加强思想建设。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通过各类形式的理论学习，增强了全体党员的理论水平。二是继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通过集体学习、观看二十大会议视频、网络答题等多种方式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达到学以致用的目的。

2. 深化作风教育，强化担当作为。

一是召开党建工作部署会，对中心每季度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和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明确工作思路和重点任务，细化工作措施；二是继续深入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严格按照每阶段工作要求，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好我中心干部作风整顿教育工作，推动干部作风整顿教育取得实效。

（二）加快启动搬迁工作

加强与市级城改、财政、资规、发改等部门对接，围绕城市更新新政策新路径，优化项目推进模式、拓宽项目融资渠道，加快推动项目搬迁工作。针对地铁10号线沿线综合改造项目，加强与市轨道集团对接，落实项目后续资金，尽快启动地铁10号线（高陵段）沿线榆楚村剩余村组和皂南村综合改造项目搬迁工作。

（三）做好安置社区建设

围绕“四最”要求，在充分考虑和征求群众意愿的基础上，优化完善安置区布点，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好安置社区。一是扎实推动马北安置区项目建设，保质保量按时序完成进度计划。二是积极对接资源规划高陵分局，督促加快安置地块完成土地报批手续，加快推动梁村塬村安置社区建设。三是落实田园社区（DK3、DK4）安置楼项目各项手续办理，确定合作模式，尽快启动社区建设。四是积极对接资源规划高陵分局，加快推进地铁10号线沿线村庄综合改造项目土地报批手续办理，密切对接市轨道集团，完善安置社区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

（四）策划包装前期项目

地铁10号线（高陵段）沿线村庄综合改造项目、高陵区岳华村综合改造项目、高陵区雷家村综合改造项目、军庄村孙吕组综合改造项目、军庄村徐吾组综合改造项目为前期项目，通过对项目进行底数摸排整理、策划项目实施方案、确定项目推进模式、落实项目资金等工作推进项目落地，力争2023年完成项目实施的前期筹划工作。

（五）继续深化两区合作

一是定期筹备组织召开“两区”联席会议、专题会议，做好会议决定事项的跟踪协调等工作。二是围绕陕重汽扩能二期重点项目协调做好征地搬迁工作和跟踪服务保障工作。三是配合经开区做好西安市高陵区姬家街道高刘村城市更新项目搬迁安置工作。四是配合经开区做好泾河河道治理提升改造项目协调工作。

（六）积极开展其他各项工作

继续优化完善房源信息管理及选房系统，及时更新安置社区资料收集；持续做好辖区内回迁安置房屋及过渡费审核工作；扎实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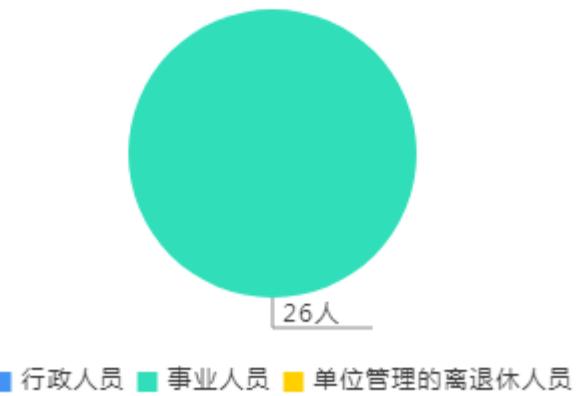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本级）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23人；实有人员26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情况构成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2023年预算收入920.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19.2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301.10万元，较上年增加210.57万元，增长29.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标准调整、公务交通补助费用及工会会费的增加，开展新项目业务增加，收入增加；本部门2023年预算支出920.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619.2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301.10万元，较上年增加210.57万元，增长29.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业务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920.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9.2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301.10万元，较上年增加210.57万元，增长29.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标准调整、公务交通补助费用及工会会费的增加，开展新项目业务增加，收入增加；本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920.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19.2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301.10万元，较上年增加210.57万元，增长29.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业务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19.24万元，较上年增加90.17万元，增长17.0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标准调整、公务交通补助费用及工会会费的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9.24万元，其中：

（1）棚户区改造（2210103）599.33万元，较上年增加102.39万元，增长20.60%，增长的主要原

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标准调整；

(2) 住房公积金（2210201）19.91万元，较上年减少12.22万元，下降38.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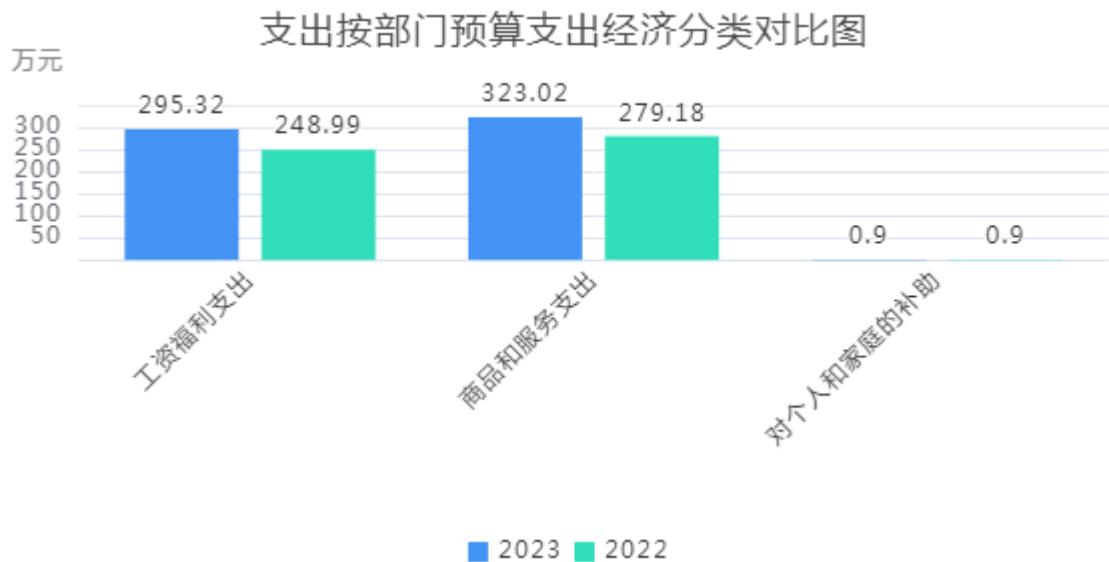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9.24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95.32万元，较上年增加46.33万元，增长18.6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标准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23.02万元，较上年增加43.84万元，增长15.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交通补助费用及工会会费的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0.9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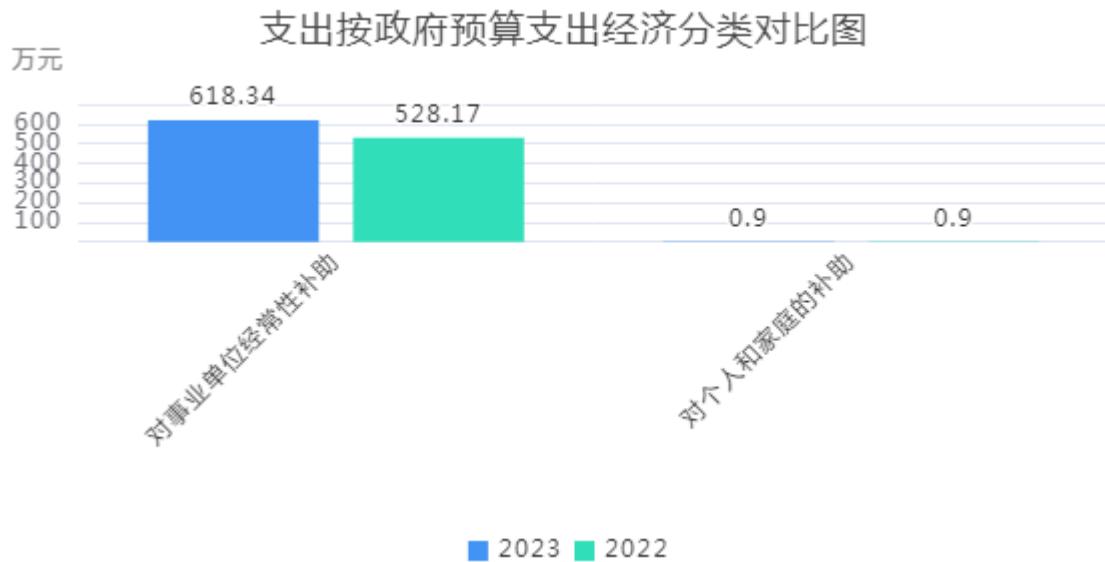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9.24万元，其中：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618.34万元，较上年增加90.17万元，增长17.0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标准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0.9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1.10万元，较上年增加120.40万元，增长66.6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开展新项目业务增加。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446.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446.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00万元。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19.24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301.1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9.49万元，较上年增加0.13万元，增长0.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日常办公经费的增加。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项目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4.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
中心（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9,203,400.00	一、部门预算	9,203,400.00	一、部门预算	9,203,400.00	一、部门预算	9,203,400.00
1、财政拨款	9,203,4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192,40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92,40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953,20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2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011,00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194,400.00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011,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1,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3,011,000.00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6,192,4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03,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9,203,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9,203,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9,203,40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9,203,400.00	支出总计	9,203,400.00	支出总计	9,203,400.00	支出总计	9,203,400.00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部门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9,203,400.00	6,192,400.00		3,011,000.00							
159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9,203,400.00	6,192,400.00		3,011,000.00							
159001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9,203,400.00	6,192,400.00		3,011,000.00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9,203,400.00	6,192,400.00		3,011,000.00					
159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9,203,400.00	6,192,400.00		3,011,000.00					
159001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9,203,400.00	6,192,400.00		3,011,000.00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9,203,400.00	一、财政拨款	9,203,400.00	一、财政拨款	9,203,400.00	一、财政拨款	9,203,40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92,4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192,40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953,20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011,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2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194,400.00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011,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1,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3,011,000.00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6,192,4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03,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9,203,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9,203,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9,203,4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203,400.00	支出总计	9,203,400.00	支出总计	9,203,400.00	支出总计	9,203,400.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6,192,400.00	2,997,500.00	194,900.00	3,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92,400.00	2,997,500.00	194,900.00	3,000,0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993,300.00	2,798,400.00	194,900.00	3,000,0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93,300.00	2,798,400.00	194,900.00	3,0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100.00	199,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100.00	199,100.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6,192,400.00	2,997,500.00	194,900.00	3,000,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3,200.00	2,953,2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2,300.00	1,022,30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000.00	182,000.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300.00	502,30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8,700.00	618,7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500.00	265,5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600.00	157,6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0.00	5,7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100.00	199,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0,200.00	35,300.00	194,900.00	3,000,0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900.00		174,900.00		
30204	手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00.00			25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0,000.00			2,75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00.00		19,9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00.00	35,3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9,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000.00	9,0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192,400.00	2,997,500.00	194,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2,400.00	2,997,500.00	194,9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993,300.00	2,798,400.00	194,9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93,300.00	2,798,400.00	194,9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100.00	199,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100.00	199,100.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192,400.00	2,997,500.00	194,9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3,200.00	2,953,2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2,300.00	1,022,30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000.00	182,000.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300.00	502,30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8,700.00	618,7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500.00	265,5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600.00	157,6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0.00	5,7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100.00	199,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200.00	35,300.00	194,9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900.00		174,900.00	
30204	手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00.00		19,9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00.00	35,3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0.00	9,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000.00	9,000.0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3,011,00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3,011,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1,000.00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011,00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1,00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11,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11,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11,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11,000.00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6,011,000.00	
159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6,011,000.00	
159001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6,011,000.00	
	通用项目	250,000.00	
	办公场所租赁	250,000.00	
	办公用房租赁费	250,000.00	
	专用项目	5,761,0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费	2,750,000.00	
	城棚改工作业务经费	1,900,000.00	
	项目跟踪审计服务费	850,000.00	
	重大项目前期费用	3,011,000.00	
	田园社区(DK3、DK4)安置楼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3,011,000.00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 政府预算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支出经济 科目编码							
							类	款						
		合计				3					4,461,000.00			
212	08	03	1	全额		1					3,011,000.00			
212	08	03	159001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1					3,011,000.00			
212	08	03		田园社区（DK3、DK4）安置楼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5	02		3,011,000.00		
221	01	03	1	全额		2						1,450,000.00		
221	01	03	159001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						1,450,000.00		
221	01	03		城棚改工作业务经费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5	02		600,000.00	
221	01	03		项目跟踪审计服务费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5	02		850,000.00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元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田园社区(DK3、DK4)安置楼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301.1	
		其中 : 财政拨款	301.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保障安置区建设项目决策、设计和施工管理系統化，更为科学化合理化降低成本，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成本控制，节约资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决策、设计和施工	实现管理系统化
		时效指标	服务时限	3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有效控制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优化产业结构、促进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群众幸福感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提升高陵形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宜居宜业的新高陵	持续优化群众居住环境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棚改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	
		其中：财政拨款	19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负责统筹组织实施地铁10号线沿线村庄综合改造项目、雷家村片区项目、杨官寨遗址等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可行性研究、项目策划及立项等前期工作。聘请律师咨询服务团队，为城棚改项目各方面提供全面的法律顾问服务，对重大棚改项目提供法律意见，进行法律论证，保障城棚改工作的合法合规性。负责组织召开会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宣传工作，报送项目工作动态、每日进展情况，负责搬迁安置各项后勤保障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服务团队	1个	
		城棚改项目的合法合规性	有效保障项目的合法合规性	
		经费使用期限	一年	
		经费金额	190万元	
		社会资本	有效吸引社会资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人居环境	全面改善提升人居环境	
		打造宜居宜业新高陵	全面打造	
		提升高陵影响力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90%	

注

：1

、
绩

表13-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跟踪审计服务费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	
		其中：财政拨款	8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项目搬迁安置实施过程中的合法合规性，进行跟踪审计服务招标，有效摸排和整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而达到项目实施的合法合规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技术服务	一批
		质量指标	项目的合法合规性	得到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期限	一年
		成本指标	经费金额	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提升居民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的合法、公正性	得到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得到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有效实施	得到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注

：1

、绩

表13-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租赁费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租用水景商业楼第5层作为办公场地，用于保障城棚改工作人员正常办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面积	336.5 m ²	
		租用房使用人数	28人	
		人均办公面积	12.02 m ²	
	质量指标	办公需要满足率	100%	
	时效指标	租赁期	一年	
	成本指标	租赁费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推动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使用闲置办公场地	合理使用闲置办公场地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办公场所，提升工作效率	办公场所稳定，工作效率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及日常公用经费等	319.24	319.24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田园社区(DK3、DK4)安置楼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 2.城棚改工作业务经费； 3.项目跟踪审计服务费；	601.1	601.1	
	金额合计		920.34	920.34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加快推进城中村及棚户区改造项目，改善人居环境，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目标2：为棚改工作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从而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运行		3个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度		≥90%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期限		一年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0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吸引社会资本		不断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面积		不断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感		不断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以上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